



大会

Distr.: General
31 August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第五十届会议

2022 年 6 月 13 日至 7 月 8 日

议程项目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利比亚问题独立实况调查团报告^{*、**}

概要

本报告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48/25 号决议提交，以利比亚问题独立实况调查团 2021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2 年 6 月 27 日进行的调查为基础。报告载有调查团关于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在全国各地实施的一系列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行为的调查结果，其中有些行为构成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具体而言，报告详细说明了在以下情况下实施的侵权行为：拘留中心；移民；法外处决；强迫失踪；侵犯表达、结社、和平集会自由权和参与公共生活的权利；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此外，报告还说明了调查团关于在很多上述情况下侵害妇女、儿童和少数群体行为的调查结果，并说明了侵权行为对这些弱势群体的独特影响。

* 本报告在截止日期之后提交，以反映最新情况。

** 本报告附件仅以来件所用语文分发。



一. 导言

1. 本报告是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48/25 号决议提交的。理事会在该决议中延长了利比亚问题独立实况调查团的任务期限，并请其向理事会第五十届会议提交一份全面报告。本报告应结合调查团的前两份报告阅读。¹ 调查团进一步在一份会议室文件中提交了关于在泰尔胡奈镇实施的侵权行为的详细调查结果。²

2. 调查团是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43/39 号决议设立的，其任务是以独立和公正的方式查明利比亚全境内人权状况的事实和情节，收集和审查相关信息，记录自 2016 年初以来利比亚各方涉嫌违反和践踏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包括此类行为含有的任何性别歧视成分，并保存证据，以确保追究违反或践踏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行为人的责任。

3. 调查团由三名成员组成：摩洛哥的穆罕默德·奥阿贾尔(Mohamed Auajjar)、牙买加的特雷西·鲁滨逊(Tracy Robinson)以及赞比亚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查洛卡·贝亚尼(Chaloka Beyani)。

4. 调查团是应利比亚政府的请求设立的，目的是支持利比亚人民实现正义、民族和解、尊重人权和法治的愿望。它在履行其任务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并得出了重要结论。不过，它的调查工作尚未完成。调查团仍在等待获准进入监狱，并希望重点强调，西部和东部当局迟迟不允许调查团访问塞卜哈(南部)。在包括东部在内的其他地区进行进一步的实地调查也至关重要。此外，由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联合国预算冻结和包括工作人员征聘在内的其他行政事项，调查团真正运作的时间严重受限。³ 调查团需要更多时间才能充分履行其任务。

5. 利比亚政府请求调查团支持国家当局查明 2016 年以来所发生情况的真相，这是值得赞扬的。调查团随时准备支持利比亚当局履行其保护人权、追究严重侵犯人权行为人的责任和实现和解的首要责任。调查团的建议包括利用国际技术支持，制定一项由利比亚主导的国家人权行动计划，作为对查明真相、追究责任和实现和解作出的可持续贡献。

二. 政治和安全局势

6. 调查团的临时任务开始时正值《利比亚政治协议》产生直接后果之时，该《协议》旨在为摆脱冲突提供一条出路，自 2014 年 7 月以来，这场冲突将利比亚分裂为两个对立的议会、政府和军事联盟。不过，全面执行《利比亚政治协议》的努力没有成功，根据《协议》成立的民族团结政府正在竭力巩固其权威。特别是，利比亚立法机构，即国民代表大会，从未认可民族团结政府的构成。

¹ A/HRC/48/83 和 A/HRC/49/4。

² 见利比亚问题独立实况调查团关于泰尔胡奈局势详细调查结果的会议室文件，可查阅人权理事会网页(www.ohchr.org/en/hr-bodies/hrc/regular-sessions/session50/list-reports)。

³ A/HRC/48/83，第 12-13 段。

7. 缺乏政治稳定也导致该国东部、西部和南部重新出现不同强度的军事对抗和敌对行动，包括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6 月期间利比亚国民军和民族团结政府之间的非国际性武装冲突，双方均得到各种外国行为体的支持。超地方性的动态被纳入这场冲突中，利比亚所有地区武装团体之间先前存在的分歧围绕利比亚国民军/民族团结政府间的分裂变得具体化，导致全国各地发生多起武装对抗。2020 年 10 月 3 日，民族团结政府附属部队与利比亚国民军签署了《全面永久停火协议》。

8. 2020 年 11 月 15 日，利比亚政治对话论坛通过了政治路线图，规定成立民族统一政府，并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举行总统和议会选举。然而，在距离原定日期还有两天时，最高国家选举委员会宣布无法举行选举，理由是选举立法不够完善，有关候选人资格的司法程序存在违规之处。

9. 国民代表大会考虑到民族统一政府任期已满，于 2022 年 3 月任命了由前内政部长法特希·巴沙加领导的民族稳定政府，导致阿卜杜勒·哈米德·德拜巴领导的国际公认的民族统一政府和民族稳定政府这两个对立政府再次陷入僵局。在编写本报告时，这一政治僵局仍在持续。

10. 这些事态发展是在持续不安全的背景下发生的，武装团体和民兵对全国各地的领土、基础设施和安全机构实行不同程度的控制。这些团体在寻求正式授权、合法性和资金的过程中，其政治效忠对象往往会发生变化。在编写本报告时，局部紧张局势持续存在，一些关键问题继续助长该国的不安全和持续的侵犯人权行为。这些问题包括达伊沙附属团体以及雇佣军、私营军事公司和外国战斗人员的持续存在。利比亚开展清除地雷和其他爆炸物行动的能力有限，这也是一个助长因素。

三. 利比亚当局的合作

11. 人权理事会在第 43/39 号决议中敦促利比亚当局毫不拖延地允许调查团畅通无阻地进入利比亚全境，允许其访问现场，并在它提出要求时允许它与希望会见或交谈的任何人自由地私下会面和交谈。

12. 调查团感谢利比亚常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外交部以及利比亚的黎波里和班加西当局的合作。调查团感到遗憾的是，针对从的黎波里到塞卜哈的道路通行，它没有得到所需的安全许可和批准，这使调查团无法在 2022 年 5 月向利比亚南部派出一个重要访问团，尽管所有后勤和安全安排均已敲定。

13. 调查团继续注意到，许多驻利比亚的个人和非政府组织感到无法与调查团自由地私下会面和交谈。特别是，尽管调查团呼吁废除关于规范民间社会组织在利比亚工作的 2019 年总统委员会第 286 号法令，但该法令在编写本报告时仍然有效。

四. 方法

A. 适用的法律

14. 事实和法律调查结果是根据国际人权法、国际人道法和国际刑法得出的。调查团还审议了与其调查结果相关的利比亚法律。

15. 国际人权法规定各国义务保护其管辖范围内的人。国际人道法适用于受国际人道法相关习惯规则约束的武装冲突各方的行为，包括非国家行为体的行为。在武装冲突期间，国际人道法补充了国际人权法，而且是这两个法律体系中唯一适用于和平时期的法律。

16. 鉴于调查团的任务是记录利比亚各方所有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并履行追究责任的职能，调查团考虑到了国际刑法的规则和定义。

B. 调查范围

17. 利比亚的形势构成挑战，在那里，长期以来发生了严重侵犯人权和严重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考虑到其任务广泛，调查团选择以三项客观标准为其调查提供信息并限定调查范围。这些标准包括：(a) 严重和广泛或系统的侵权行为；(b) 对受到多种形式伤害的弱势群体实施的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及犯罪行为；(c) 特别妨碍向法治和民主选举过渡的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及犯罪行为。⁴ 下文关于调查团调查结果的一节所列主题类别反映了这些指导标准。

18. 调查团已经努力调查利比亚所有地理区域，以及在其整个任务期限内发生的事件。不过，有必要在几个地区进行更多实地调查。

19. 本报告所述调查团的调查结果并非详尽无遗，不应排除这一问责机制或其他问责机制进一步得出调查结果，即自 2016 年以来在利比亚发生了其他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

C. 工作方法

20. 尽管在业务上遇到了若干困难，但调查团还是收集了大量证据和资料作为其调查结果的佐证。按照联合国大多数实况调查机构的做法，调查团采用“有合理理由相信”这一标准作出事实和法律认定。⁵

21. 在其任务期间，调查团收集和审查了大量资料和证据，为此进行了案头研究，包括审查法律法规、法庭文件、医疗和法医报告，还公开呼吁提交资料，⁶ 进行面对面和远程访谈，由调查团法医进行医学检查，并亲自进行调查访问。在所有调查活动中，调查团始终遵循“不伤害”、保密、自愿参与和知情同意原则。

22. 调查团在发现有资料表明武装部队、武装团体或安全部队对具体侵权行为负责的情况下，查明了该实体。在调查团确定具体行为与被指控的行为人之间存在联系、且该联系足以构成今后开展刑事调查或提出起诉的理由的情况下，收集了这类证据并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予以保存。

⁴ 人权理事会第 43/39 号决议，第 43 段；A/HRC/49/4，第 18-22 段。

⁵ A/HRC/48/83，第 18-20 段。

⁶ 在人权理事会决定延长其任务期限后，调查团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和 2021 年 12 月 14 日两次发出提交资料的呼吁。

23. 调查团自开始运作以来进行了 300 多次访谈，并安排了 8 次对利比亚⁷ 和第三国⁸ 的调查访问。调查团感到遗憾的是，尽管做了大量准备，但未能前往塞卜哈。鉴于那里的利益攸关方非常有意与调查团接触，另行安排时间进行这一访问将使其能够探讨关键的调查机会，以适当处理南部的侵权指控。

24. 在整个任务期间，调查团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43/39 号决议强调的内容，即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对妇女的影响以及了解此类行为含有的任何性别歧视成分的重要性，作出了具体努力，将性别平等主流化观点纳入其工作方法。调查团还特别关注对儿童实施的侵权行为。

25. 调查团感谢利比亚当局、联合国各实体、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国家向其提供宝贵协助。调查团还向所有为其提供资料的人，特别是同意分享其创伤经历的证人、受害者及其家人深表感谢，其中一些人在侵权行为发生时还是儿童。

五. 调查结果

A. 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

26. 除调查团以前调查的事件外，如 2019 年塔朱拉一个移民拘留中心遇袭和 2020 年 1 月哈达巴军事学院遇袭事件，⁹ 调查团继续调查据称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其中包括直接和不分青红皂白地袭击平民和民用物体，包括住宅、保健设施、学校和文化财产；未能尊重比例原则；在袭击中未能采取预防措施，也未能保护平民免受敌对行动的影响；使用滥杀滥伤武器。调查团了解到数百起造成平民伤亡和(或)摧毁或破坏民用物体事件。重要的民用基础设施被摧毁，进一步影响了一系列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如住房、粮食、水和环境卫生、保健和教育等权利。例如，调查团审查了有关 Weryemma 综合诊所在 2020 年 4 月被格拉德导弹击中后暂停所有保健服务三个月的情况，该诊所是塔朱拉市唯一的孕产妇保健设施，为 48 000 人提供服务。

27. 调查团继续调查 2019 年在穆尔祖格及其周边地区非国际武装冲突中发生的据称违反国际法的行为，发现了进一步的指控，包括强迫流离失所、谋杀和酷刑等潜在战争罪。显然需要对这些侵权行为进行更多调查。根据习惯国际法，利比亚有义务调查据称由其国民或武装部队实施或在其领土上实施的战争罪，但已进行的这种调查很少。

28. 穆尔祖格无人机袭击。调查团继续调查 2019 年 8 月 4 日前后在穆尔祖格发生的一系列无人机袭击事件，重点是利比亚国民军的两次袭击，在袭击中，Blad 区(Al-Qalaa 居民区)的一个人群聚集区被击中。这些袭击造成至少 43 人死亡，51 人受伤，其中包括男子、妇女和儿童。调查团有合理理由相信，所用武器是从翼龙二号无人驾驶作战飞机发射的 BA-7 蓝箭导弹，¹⁰ 受害者没有直接参与敌对行动。虽然有迹象表明，有些人携带武器，这在南部很常见，但调查团没有发现任

⁷ 的黎波里(2021 年 7 月、2021 年 8 月和 2022 年 5 月)和班加西(2022 年 3 月)。

⁸ 埃及(2021 年 11 月)、马耳他(2022 年 3 月)、卢旺达(2022 年 4 月)和一个未公布的国家(2022 年 5 月)。

⁹ A/HRC/48/83，第 30-33 和 62 段。

¹⁰ S/2019/914，附件 16。

何证据表明，这些人正在准备进行具体的敌对行动。也没有证据表明被击中的地点被用于军事目的。

29. 因此，调查团有合理理由相信，在这些空袭中，利比亚国民军直接袭击平民，构成战争罪。¹¹ 即使发现一些受害者直接参与了敌对行动，也有合理理由相信，袭击违反了比例原则，在这种情况下，将认为利比亚国民军对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负责。¹²

30. 盖尔扬医院。调查团审查了据称 2019 年 6 月 26 日在盖尔扬医院房地内处决利比亚国民军 43 名受伤战斗人员的事件，据报处决是当天控制了该市的民族团结政府部队所为。调查团无法根据迄今收集到的证人证词和书证，在符合必要证据标准的前提下确定受害者是否是在战斗行动中被杀害的，还是他们在侵权行为发生时丧失了战斗能力并因此是战争罪的受害者。这些严重的指控值得全面调查。

31. 调查团还借此机会分别就以下两个重要问题向人权理事会通报最新情况，这两个问题对延长冲突和不分青红皂白地伤害平民具有严重影响：雇佣军、私营军事和保安公司以及外国战斗人员的侵权行为，以及地雷和未爆弹药的存在。利比亚境内的外国战斗人员和雇佣军人数有所减少，但尚未完全撤出。¹³ 利比亚境内的雇佣军与违反国际人道法的行为有关，《非洲统一组织消除非洲雇佣军制度公约》认为雇佣军制度是一种犯罪。¹⁴ 在这方面，有必要对这些指控进行进一步调查。

32. 关于地雷和其他未爆弹药，最近的报告表明，2020 年 5 月至 2022 年 3 月期间，地雷和爆炸装置导致利比亚各地有 130 人死亡，196 人受伤，地点主要是在的黎波里南部，但也包括班加西、苏尔特和利比亚南部。¹⁵ 受害者年龄介于 4 至 70 岁，包括 299 名男子和男童，以及 26 名妇女和女童。在 2021 年 10 月提交人权理事会的报告中，调查团报告称，在艾因扎拉私营军事公司瓦格纳集团遗留的一个平板电脑上标记的 35 个地点发现了地雷和其他未爆弹药，这些地点曾在利比亚国民军控制之下，当时有瓦格纳人员驻扎在那里。自那时起收集的资料证实了这一结论。有合理理由相信，瓦格纳集团人员和利比亚国民军的以下行为违反了国际人道法规定的义务，(a) 在袭击中未能采取预防措施，在平民区埋设地雷时未能尽量减少地雷的滥杀滥伤作用；(b) 在现行敌对行动结束时未能将地雷移除。¹⁶

B. 剥夺自由

33. 如以前报告的那样，调查团已查明，官方和非官方拘留地点显然一贯存在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虽然没有关于利比亚监狱的官方综合统计数据，但调查团在其任务期间收集的证据涉及位于利比亚东部和西部超过 27 个此类拘留所，据报这些拘留所关押着数千名囚犯，其中包括秘密和法外监狱。¹⁷

¹¹ 《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第八条第(二)款第 5 项第(1)目。

¹² 《习惯国际人道法》——第一卷：规则，第 46-50 页(规则 14)。

¹³ [S/2022/427](#)，第 24 段。

¹⁴ 第 1 条。另见《反对招募、使用、资助和训练雇佣军国际公约》。

¹⁵ 人权观察，“利比亚：地雷、其他战争危害、杀害平民”，2022 年 4 月 27 日。

¹⁶ 《习惯国际人道法》——第一卷：规则，第 280-283 页(规则 81)，及第 285-286 页(规则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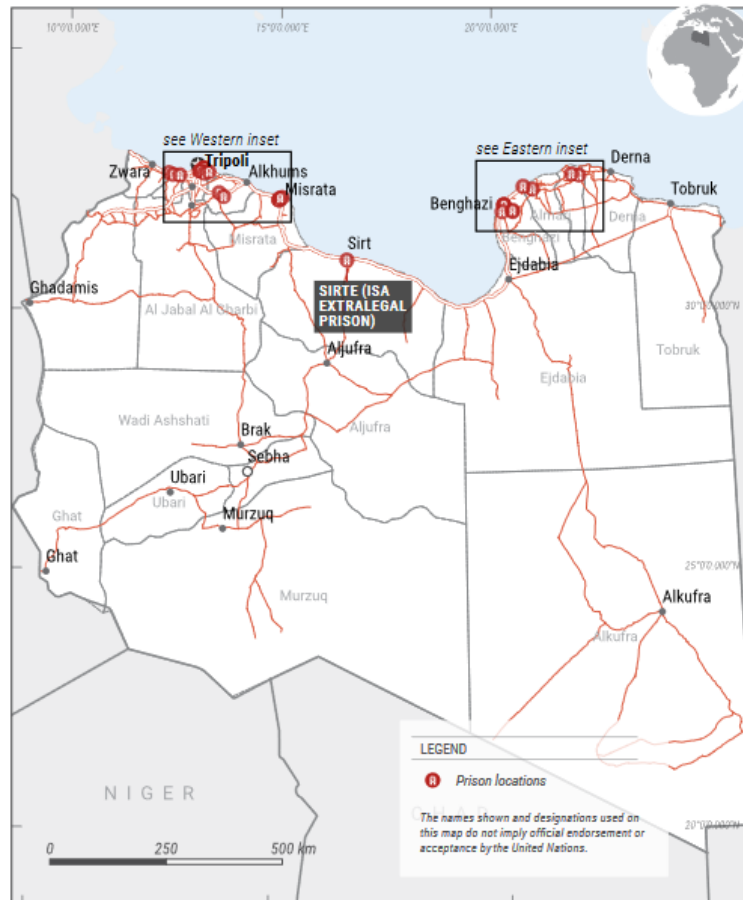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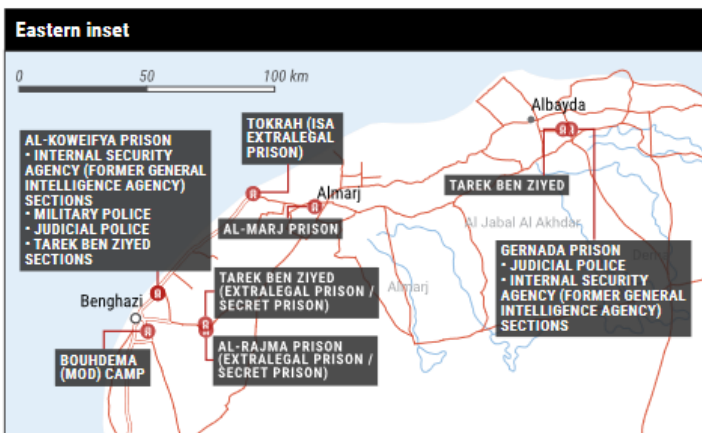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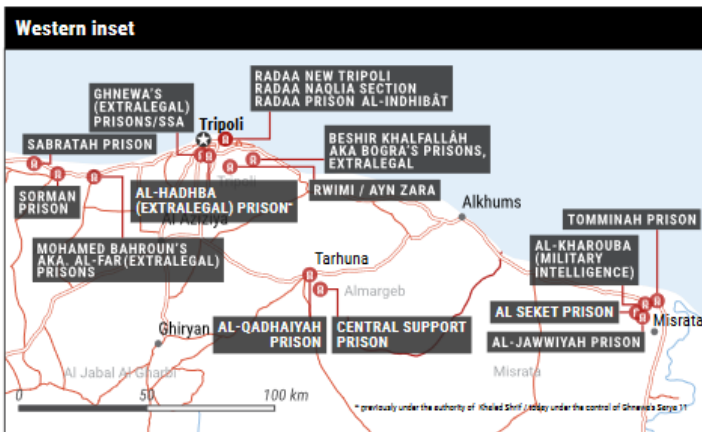
¹⁷ 调查团认为法外监狱是指不被正式承认为监狱的拘留场所，有些可能是秘密监狱。调查团所称的秘密监狱是指地点被隐瞒、只有少数人知道的拘留场所。



LIBYA: Places of Detention

Independent Fact-finding Mission on Libya

June 2022



Updated: 7 June 2022 Sources: Independent Fact-Finding Mission on Libya Contact: ohchr-ffmLibya@un.org

34. 根据大量证据，包括与来自该国东部、西部和南部的曾被拘留者和目前被拘留者、受害者亲属和内部知情证人进行的 80 多次访谈，调查团有合理理由相信，自 2016 年以来，在利比亚多个拘留地点犯下了危害人类罪，包括谋杀、酷刑、监禁、强奸、强迫失踪和其他不人道行为。

35. 在最近一段期间，调查团重点关注控制拘留地点或部分拘留地点的四个具体武装团体或单位：特别威慑部队(Radaa)，现称为打击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威慑机构；利比亚国民军 Tarek Bin Ziad 旅；稳定支持机构；东部国内安全局。¹⁸

36. 例如，调查团收集了 40 多份关于特别威慑部队(Radaa)在米提加监狱实施广泛侵权行为的第一手报告，米提加监狱是利比亚西部最大的监狱，估计关押的被拘留者多达 5 000 名。所有受访的受害者都作证说，他们和其他被拘留者未经正当程序就被逮捕和拘留，这违反了利比亚《刑事诉讼法》¹⁹ 和国际法，²⁰ 并因拘留条件而受到残忍和不人道的待遇。许多人被长期拘留，有人被拘留长达七年，并遭受了酷刑。一些人在被拘米提加监狱之前，在其他武装团体控制的多个监狱中经历了一连串的拘留期。许多曾被拘留者留下了身心创伤，包括残疾。

37. 许多受访的受害者在拘留期间饱受折磨，失去了生命中的很多年，仅仅因为认为他们是对立政治或宗教意识形态的成员或支持者就被监禁，或以监禁作为因其家庭成员的行为而惩罚他们的手段。鉴于所获得的确凿证词数量之多，这种行为极不可能是随机、偶然的，也极不可能是恶棍所为。米提加监狱在没有司法监督的情况下运作，司法当局发布的释放令和无罪释放令往往未得到执行。

38. 有合理理由相信，在米提加监狱针对属于或附属于利比亚国民军的被拘留者实施的一些行为，也构成在 2019 年 4 月至 2020 年 6 月的黎波里及其周边地区发生的非国际性武装冲突中犯下的战争罪，如果与国民军有关联的个人在国民军部队向的黎波里推进时遭受酷刑，则尤为如此。

39. 调查团还针对稳定支持机构管理的拘留地点收集了证据。所收集的证据，包括曾被拘留者、其家人和稳定支持机构前成员的证词，使调查团有合理理由相信，有人遭到系统的任意拘留、强迫失踪和酷刑。调查团发现了在稳定支持机构管理的秘密监狱与米提加监狱之间转移囚犯的证据，包括被拘留者提供直接证词，讲述他们最初如何被关押在秘密拘留地点，在那里受到酷刑，然后被转移到米提加监狱。

40. 调查团调查了利比亚国民军控制的几座监狱，包括 Al-Koweifya 和 Gernada 等官方监狱，以及东部国内安全局和 Tarek Bin Ziyad 旅管理的法外拘留场所，这些场所有时位于此类官方监狱内。收集到的证据表明，这些监狱中关押的主要是平民，包括弱势群体，系统地对他们实施了长期任意拘留和谋杀、酷刑、强奸及其他不人道行为。调查团有合理理由相信，这些监狱中正在发生危害人类罪，或

¹⁸ 调查团对东部国内安全局和设在的黎波里的国内安全局进行了区分。

¹⁹ 第 30 条、第 112 条和第 187 条之二(b)项。

²⁰ 《世界人权宣言》，第九条；《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九条；《非洲人权和民族权宪章》，第六条。

者是在系统地攻击那些被怀疑是恐怖主义组织成员的人的情况下发生，或者是为了压制言论、思想和结社自由，目的是压制意识形态反对者、记者、活动家和实际或被认为批评利比亚国民军的人。

41. 有合理理由相信，上述团体的领导人因其对直接行为人行使权力和有效控制而对这些罪行负责。这些团体有着明确和明显的等级结构，由此可以推断，这些罪行至少是在其的黎波里和东部领导人的默许下发生的。鉴于这些行为的广泛性和系统性，发生在明确的地点，采用同样的惯技，这些领导人已经知道或本应已经知道在这些拘留地点发生的罪行。不过，尽管调查团前两次报告起到了通知这些团体的作用，但行为人仍未受到惩罚，而是继续实施侵权行为，完全有罪不罚。未进行安全部门改革，也未进行调查和起诉，使这种暴力循环长期持续。访问这些监狱对调查团的调查和制定切实改革道路仍然至关重要。

C. 法外处决

42. 调查团继续调查法外处决行为，这些行为涉及侵犯生命权，与在利比亚西部泰尔胡奈及其周边发现的乱葬坑有关。调查团认为，有合理理由相信，卡尼亚特民兵对针对男子、妇女和儿童实施的危害人类罪负责，这些罪行是通过拘禁、强迫失踪、消灭、酷刑和迫害方式实施的，是对实际和认为的反对者和批评者及其亲属进行的广泛和系统攻击的一部分。调查团利用其技术能力，发现了新的潜在乱葬坑地点，并将在为利比亚当局追究责任的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促进受害者了解真相权利的过程中分享这些地点。调查团关于泰尔胡奈的详细调查结果载于随本报告一同提交的上述会议室文件。

43. 调查团还记录了在班加西以东约 50 公里处的 Al-Abyar 附近犯下的国际罪行。2017 年 10 月 26 日上午，地方当局接到报警，称在一个处决地点发现了 36 具男子尸体。调查团认为，这些男子未经正当程序就被附属于利比亚国民军的武装团体有计划地逮捕和拘留。这些暴力绑架事件发生在 2017 年的不同时间，在所有 36 名受害者尸体被发现之前的一个多月到仅一天时。调查团访谈的家庭成员目睹其亲属遭到殴打并从家中被绑架。如果家庭成员试图干预，一些行为人就会威胁要开枪打死他们。

44. 根据调查团收集的证据，包括与最先发现尸体的人的访谈，以及调查团法医专家检查的材料，所有受害者都戴着手铐，身上有枪伤，倒在血泊中，血液仍新鲜。有些人身上有遭受酷刑的迹象。调查团访谈的家庭成员证实，他们在停尸房检查尸体时发现了酷刑迹象(如肋骨折断、关节脱臼和严重瘀伤)和一处或多处枪伤(主要在头部、面部和颈部，但也有身体其他部位)。受害者都是平民，包括一名苏菲派酋长，他们被认为是班加西革命者协商委员会和达伊沙的成员。

D. 强迫失踪

45. 强迫失踪是一种持续、复杂的侵犯人权行为，包括侵犯生命权、不受酷刑或残忍待遇的权利和自由权。调查团以前的报告和最近的调查反映了联合国其他实体和民间社会行为体的报告，即国家直接或通过附属武装团体广泛采用强迫失踪作为一种策略，以压制批评者和恐吓反对者及其家人。

46. 调查团再次对国民代表大会成员 **Sihem Sergiwa** 仍然失踪表示严重关切，她于 2019 年 7 月在利比亚国民军控制的地区被绑架，而国民军未能提供有关她下落的信息。有合理理由相信她是强迫失踪的受害者。自调查团成立以来，利比亚当局的调查似乎没有任何进展。她的家人有权了解她的遭遇，班加西当局有义务向他们披露关于其调查进展的所有现有信息。

47. 调查团收集了关于的黎波里、班加西、穆尔祖格和其他地方强迫失踪案件的资料。调查团记录的很多强迫失踪案件都是从暴力绑架和任意拘留开始的，而且经常伴随着酷刑和虐待，包括 **Mansour Mahmoud Atti** 的案件，他是一名人权活动家、利比亚红新月会和艾季达比亚民间社会委员会负责人，也是一部受欢迎的电视连续剧的制片人。2021 年 6 月 3 日，Atti 先生被利比亚国民军 302 旅绑架、拘留。他的家人要求该旅提供信息，但没有得到任何结果。2021 年 8 月，利比亚国民军总指挥部终于通知 Atti 先生的家人，他们已经拘留他，他还活着，在定于 2021 年 12 月举行的选举之前不会获释。Atti 先生随后于 2022 年 4 月 2 日获释。

48. 调查团证实了他被绑架的方式，包括他被蒙上眼睛和戴上手铐。他未经正当程序就被拘留在甘富达的 302 旅监狱，在不人道的条件下被单独监禁。他从未受到指控，也未被带见法官。然后，他被转移到 **Tarek Ben Ziad** 旅运作的一座监狱，在那里他被任意拘留大约 6 个月，属于单独监禁。因此，有合理理由相信，Atti 先生是违反国际人权法的任意拘留、酷刑和强迫失踪的受害者。他的家人也被剥夺了了解他的命运和下落的权利，直到他被绑架两个月后。

49. 本报告和前几次报告中所列典型的法外处决和强迫失踪案件突出表明利比亚如何普遍存在有罪不罚现象。迫切需要对这种严重侵犯人权的行为进行调查和起诉。

E. 性暴力和性别暴力²¹

50. 如以前所报告的那样，揭露利比亚境内的性暴力是一项艰巨的任务。不过，调查团在这方面取得了进展：在调查团于其任务期间进行的至少 63 次访谈中，提到或谈到了发生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情况。调查团还收到了向利比亚境内外幸存者提供援助的组织以及法律和卫生专业人员提供的资料。

51. 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发生在多种环境中，包括在家庭、社区、工作场所、公共领域、拘留地点和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这种暴力是由国家官员、武装团体和民兵以及个人实施的，父权制、宗教和文化保守主义以及性别主义、厌女症和同性恋恐惧症助长了这种暴力。

52. 调查团严重关切的是，国内法律框架未能为性暴力幸存者提供保护，有时甚至加剧了这一问题。²² 同样，需要重点强调缺乏庇护所等支持性暴力幸存者的结构的情况。

²¹ 在第五.I 和五.G 节中进一步讨论了对妇女和女童实施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另外也在第五.B 和五.G 节中讨论了对男子和男童实施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

²² 见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其他机构，《利比亚：性别公正与法律》(纽约，2018 年)，第 9-10 页。

53. 调查团确定，剥夺自由，包括与国家有关联的武装团体剥夺自由，机构薄弱和普遍存在的无法治状态，是助长性暴力的关键因素。

54. 调查团收到的报告一致称，利比亚各地的被拘留男女本人或其亲属受到性暴力威胁，被脱光衣服长时间赤裸身体，或受到相当于强奸的侵入性搜身。它还收到了关于在审讯期间威胁实施强奸或其他性暴力的报告，并记录了性酷刑情况，包括电击生殖器部位和强奸情况。调查团还感到关切的是，有报告称，妇女被逮捕并遭受性暴力或性暴力威胁，目的是迫使男性家庭成员自首。

55. 调查团访谈的几名移民描述了在贩运者和偷运者手中遭受性暴力的经历，其目的往往是勒索家人，以及遭拘留中心的国家官员、雇主或其他移民性暴力的经历。在利比亚，已知的性暴力风险如此之高，以至于一些移民妇女和女童在前往利比亚之前在身体里放置植入式避孕棒，以避免因这种暴力而意外怀孕。

56. 调查团还记录了在拘留或囚禁地点发生的强奸案件，在这些案件中，移民妇女被迫以性换取食物或其他必需品，以便生存下去。拘留中心等胁迫性环境剥夺了表示同意的能力，这种做法相当于强奸。调查团访谈的一名曾在艾季达比亚被囚禁的移民妇女描述了绑架者如何要求她提供性服务，以换取她急需的水，用于清洗她 6 个月大的生病孩子的脏衣服。据受害者说：“我让他们强奸我。我没有选择。这是为了我女儿。我不能就那样置她于不顾。”

57. 调查团收到了一些个人的第一手报告，称他们仅仅因为性取向、性别认同或性别表达就成为逮捕和虐待(包括性暴力)的目标。调查团从利比亚各地收到了这类报告，并对 10 人进行了详细访谈。2021 年 11 月以来，调查团还严重关切地监测安全机构以认为的性别认同为由逮捕包括活动家在内的男子的情况。

58. 在调查团于其任务期间记录的至少三起单独案件中，武装团体成员与男子和青少年搭讪或逮捕他们，并检查他们的手机。这些男子和青少年最后被关进米提加监狱，在那里他们受到骚扰和恐吓。在调查团记录的至少一起案件中，一名年轻的被拘留者被迫接受肛门检查。这种检查没有科学效力，相当于酷刑和其他虐待。²³

59. 本报告和以往报告中重点强调的典型案件暴露了严重和普遍的性暴力和性别暴力。法律框架不够完善，调查和起诉能力薄弱，加剧了有罪不罚现象。

F. 侵犯表达、结社、和平集会自由权和参与公共生活的权利

60. 民间社会组织是任何民主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不过，调查团在利比亚的调查发现，公民空间逐渐缩小，其特点是法律法规越来越严苛。

61. 民间社会委员会在登记和监督民间社会组织方面发挥的作用令人严重关切。调查团审查了设在的黎波里的该委员会发表的若干声明。其中一些声明带有煽动性语气，除此之外，该委员会在 2022 年 4 月宣布，没有寻求重新登记的组织被视为已关闭，这向所有民间社会组织发出了一个令人不寒而栗的信息。该委员会还要求，在开展任何活动、参加会议、讲习班和培训之前，必须事先获得批准，

²³ [A/HRC/31/57](#)，第 36 段。

即使在利比亚境外也是如此。核查团收到令人担忧的报告，称该委员会的成员资格向情报机构和中央银行代表开放。

62. 尝试行使表达自由的民间社会活动家和公民在网上以及在国家官员和武装团体的声明中受到诽谤和诋毁。他们可能被贴上外国代理人的标签，他们的宗教信仰、女权主义立场和道德受到质疑。他们在数字空间遇到的威胁转化为线下人身暴力。

63. 在调查团整个任务期间，记者、法律专业人员、民间社会组织成员和活动家，包括人权维护者，一直是绑架、逮捕、任意拘留、酷刑(包括性暴力)、强迫失踪、甚至杀害的目标。调查团访谈的活动家讲述了他们受到恐吓、威胁和骚扰的经历。有些人不得不长期离开该国，或流亡国外。

64. 在调查团记录的一起案件中，一名活动家于 2020 年在东部被国内安全局传唤问话。在长达一整天的审讯中，这名活动家被问及她所建立的人权组织、他们的活动，包括妇女权利和选举方面的活动、他们的资金来源以及她的旅行情况。她向调查团称，她遭到殴打，被要求脱去衬衫，被用热金属棒烫伤，受到辱骂，并被称为“受到损害”。她的道德受到了质疑，她说自己受到了性骚扰。经过一天的问话后，她被释放。获释后，她的手机和脸书账户收到了威胁以及色情信息和图片。

65. 调查团还希望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设在的黎波里的国内安全局最近逮捕和拘留了七名年轻活动家，其中包括一名移民权利维护者。²⁴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期间，他们的“口供”被录制成视频，并发布在设在的黎波里的国内安全局的脸书页面和网站上。在调查团审查的据信是在胁迫下录制的视频中，这些男子自证其罪，并说他们是 Tanweer 运动²⁵ 成员、无神论者、不可知论者、女权主义者和世俗人士。这些视频在活动家中引起了冲击，调查团还记录了随后发生的几起活动家藏匿或逃离该国的案例。调查团得以证实，在镇压行动中被捕的个人中，至少有一些人目前被关押在米提加监狱。被捕后，他们根据总检察长的指示被送交检察机关办公室，目前正因促进违反国家原则和价值观的行动(《刑法》第 207 条)、侮辱和冒犯伊斯兰教(同上，第 291 条)和滥用互联网网络(2010 年关于通信的第 22 号法律，第 35 条)等指控而面临审判。根据调查团掌握的资料，其中一些人定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在米提加监狱受审，但未被移交法院。

66. 调查团还收到了可信信息，说明 2016 年以来在利比亚发生的侵犯新闻自由和表达自由的情况，包括对记者进行任意拘留、法外处决以及对记者和媒体机构进行其他攻击的案件详情。2022 年 2 月，调查团记录了一名女主持人被一群年轻男子殴打的案件，这些男子警告她，利比亚国民军的领导层是一条不能跨越的红线。在遭到攻击的前一天，她所供职的电视网播放了一个关于腐败的节目，提到利比亚国民军核心领导圈参与其中。在另一起案件中，一名记者于 2019 年 12 月在米提加机场被纳瓦西族绑架、任意拘留并遭受虐待。五天后，他被送交总检察长，被控未经批准从事新闻工作，以及未经国家许可与国际组织接触。他在七天后获释。

²⁴ 另见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加深对民间社会的镇压”，2022 年 3 月 25 日。

²⁵ Tanweer 的网站(<http://tanweer.co>)称，它是一个致力于传播人权、平等和不歧视原则的组织。

67. 最后，在苏尔特，调查团继续关切地关注武装团体和民兵在几次和平示威和集会中实施的一连串绑架、逮捕和任意拘留行为。

68. 调查团得出的关于一再攻击表达、结社和集会自由以及袭击和威胁选举候选人、官员和基础设施的这些结论以及以往结论，使人怀疑利比亚当局是否有能力保障公民参与公共生活的权利，使个人能够在不受恐吓、骚扰或其安全不受威胁的情况下寻求和接收信息，与他人和平作出筹划安排，讨论公益问题，参加选举和投票。

G. 移民

69. 在整个任务期间，调查团报告了广泛和系统地侵犯移民人权的行爲，“移民”一词涵盖移民、难民和寻求庇护者。在利比亚和第三国进行的远程调查中，调查团收集了大量证据，包括对不同背景和处境的移民进行了 80 多次访谈，表明移民的人权经常受到严重和系统的侵犯。

70. 自第一次报告以来，调查团的调查提供了有力的依据，证实对移民实施了谋杀、奴役、酷刑、监禁、强奸和其他不人道行为。调查还表明，利比亚当局在改革其做法和处理这些罪行方面几乎没有采取任何行动，与利比亚签有移民控制领域合作协定的国际伙伴，包括意大利和马耳他，也没有采取任何行动。²⁶

71. 在调查团任务所涉期间，被关押在打击非法移民局管理的中心的移民人数从几千人到近 20 000 人不等，据信还有数千人被关押在非国家武装团体控制的设施中或被贩运者囚禁。²⁷ 虽然调查团注意到利比亚当局积极努力突袭贩运者运作的囚禁场所，但移民往往只是被转移到打击非法移民局管理的设施，在那里他们继续受到虐待。

72. 调查团已记录、但并未总是明确阐明各行为体的具体参与情况及其之间合作的程度，这些行为体包括参与海上拦截移民的国家当局(比如利比亚海岸警卫队)和打击非法移民局官员、官方任务不明的武装团体、贩运者、偷运者和企图从这一系统中获利的其他个人。

73. 例如，在与调查团的访谈中，一些移民提到偷运者、贩运者和国家官员(不管是打击非法移民局官员，还是利比亚海岸警卫队成员)相勾结。其中一名移民解释说，偷运者把他们送上一艘小船，利比亚海岸警卫队的一艘船后来拦截了他们，他认出了船上的偷运者：“这种事在我身上发生过两次。如果我们告诉他们我们认出他们，他们就会殴打我们。”正如调查团先前指出的那样，还有报告称，移民在利比亚被拦截并在上岸后失踪，这令人担忧可能有大量移民已被送回进一步虐待他们的偷运者和贩运者手中。

²⁶ 意大利于 2017 年 2 月签署谅解备忘录，承诺向参与打击非正常移民的利比亚机构提供技术支持；2020 年 7 月，马耳他也签署了同样的谅解备忘录。针对有关问题在欧洲人权法院对意大利提出了起诉，见 *S.S. and others v. Italy*, application No. 21660/18。

²⁷ 例如，见 [S/2018/140](#)，第 48 段；[S/2022/409](#)，第 71 段。

74. 调查团还收集了关于稳定支持机构在海上拦截移民和随后将其羁押在 Mayah 拘留中心这两方面发挥作用的证据，该实体已涉嫌严重侵犯人权。²⁸ 调查团访谈的移民报告说，他们在 Mayah 拘留中心受到残酷待遇，包括在搜查时脱衣服、遭到看守殴打、得不到治疗、挨饿和受到奴役。

75. 调查团有合理理由相信，在利比亚境内，正在对移民实施危害人类罪。移民遭到广泛和系统的任意拘留。在任意拘留他们的过程中，还实施了谋杀、强迫失踪、酷刑、奴役、性暴力、强奸和其他不人道行为。打击非法移民局和其他参与行为体采取的这些做法具有持续性、系统性和广泛性，反映出中、高级官员参与了暴力侵害移民的循环。

76. 酷刑和强奸是利比亚拘留移民的一个特点，经常被用作恐吓、惩罚、羞辱、满足或剥削的手段，移民遭受电刑、熄灭香烟、灼烫、经常殴打，男子、妇女、男童和女童遭受强奸和性暴力，以及(或)其他残忍的身心酷刑，比如目睹强奸或处决其他被拘留者。调查团访谈的许多移民妇女证实，她们，包括一些未成年女童，要么被强奸，要么目睹别人被强奸，要么看到其他被拘留妇女在被看守或绑架者带走后哭着回到牢房。一些移民妇女告诉调查团，她们与看守和其他拘留官员发生性关系，以换取食物、水或其他基本用品。²⁹ 调查团还收到关于男子和男童在拘留中心遭受性暴力的报告。

77. 调查团经常收到关于移民遭到奴役的报告。在这方面，有充分的证据表明，移民被绑架者以各种方式当作商品对待。在被拘留期间，技术移民有时被迫在拘留设施外为个人或公司工作，得不到任何补偿，而其他人，包括孤身儿童，则被迫在农场、工厂或其他卑贱的劳动环境中工作，往往没有足够的食物或水。

78. 稳定支持机构最近在 2021 年下半年参与了对移民的拘留和剥削，这突出表明持续存在的有罪不罚现象如何使暴力长期循环下去，并鼓励新的行为体在寻求进一步的合法性和资金的过程中参与此类活动。利比亚机构、国内法律框架和司法系统的薄弱进一步加剧了这种有罪不罚现象。

H. 境内流离失所者

79. 冲突和迫害在黎波里、班加西和米苏拉塔等地造成大规模境内流离失所，引发了一系列人权问题，包括丧失财产和生计、严重的心理创伤以及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的较高暴力犯罪率。³⁰ 调查团还收到报告称，境内流离失所者社区中早婚现象有所增加，但无法获得具体数据。

80. 到 2022 年 1 月，国际移民组织查明利比亚境内有 168 011 名境内流离失所者。其中，在班加西地区的五个城市有 37 896 人流离失所，是利比亚境内流离失所人数最多的地区。东部的这些境内流离失所者中的大多数人面临长期流离失所，因为他们自 2017 年或更早以来就从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地区流离失所。³¹

²⁸ 见上文第 39 段。

²⁹ 见上文第 56 段。

³⁰ 另见 [A/HRC/38/39/Add.2](#)。

³¹ 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第 40 轮利比亚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报告——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 (2022 年)。

81. 调查团以前报告过的塔沃加族的困境没有改善。在 2021 年 12 月公布的一项问卷调查中，挪威难民委员会得出结论，认为只有“少数”塔沃加人实际上已经回返，他们的家园“基本上不适合居住”。³² 调查团还了解到，2022 年 5 月初，在总检察长的指示下，从两个营地强行迁离了流离失所的塔沃加家庭。据报道，2022 年 5 月 30 日，武装人员进入的黎波里仅存的最后一个塔沃加族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并向营地居民发出最后通牒，要求他们在 24 小时内离开。

82. 调查团此前曾表示，它打算调查因 2019 年利比亚南部泰布族(Tebu)和阿哈利族(Al-Ahali)之间的冲突而流离失所的平民的困境。调查团了解到，约有 35 000 名平民，即当地人口的一半以上，因这场冲突而流离失所，穆尔祖格的阿哈利人几乎全部流离失所。虽然局势已经稳定，但这两个群体之间的紧张关系仍然存在，阻碍了境内流离失所者的回返。据当地消息人士称，双方在 2022 年 2 月和 3 月达成的建设和平与和解协议尽管就此事作出了明确规定，但尚未促使境内流离失所者返回该地区。

83. 调查团认为，流离失所是一个严重、但被低估的人权问题，对利比亚实现稳定的努力产生不利影响，并阻碍该国向民主和法治过渡的努力。在这方面，境内流离失所者在即将举行的任何选举中发表意见的可能性至关重要。³³ 利比亚应采取适当步骤，为利比亚境内流离失所者目前遇到的许多挑战提供全面解决办法。

I. 妇女和女童

84. 利比亚妇女和女童一直面临着一系列挑战和障碍，使她们成为受害者，并阻止她们充分享有人权和切实参与公共生活。在调查团的任务期间，利比亚军事化、武装团体扩散和势力增强以及国家机构衰弱，使这一状况更加复杂。

85. 虽然应该注意到一些积极的事态发展，比如设立了两个专门审理暴力侵害妇女和儿童案件的法庭，³⁴ 但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报告仍然严重不足，原因包括文化/社会和法律障碍，以及对警察和司法机构等国家机构缺乏信任。

86. 调查团发现，“女权主义者”一词不仅已成为一种诋毁，而且成为调查和逮捕的理由，包括被设在的黎波里的国内安全局调查和逮捕。例如，在调查团审查的所有针对上文提到的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3 月期间被捕的七名年轻活动家的案件录制的视频口供中，³⁵ 这些男子除其他外被迫供认他们是女权主义者或对女权主义感兴趣。在调查团记录的另一起案件中，一名年轻的活动家被绑架，失踪两年多，在拘留期间受到虐待和酷刑，受害者向调查团解释说，审讯他的人的部分重点放在认为他开展的“解放妇女”工作上。

³² 挪威难民理事会利比亚分支机构，“对返回塔沃加者的快速需求评估，2021 年 12 月”(奥斯陆，2021 年)，第 4 页。

³³ 另见 Ahmed Shalghoum and Inga Trauthig, “IDPs in Libya and the upcoming national elections: assessing an unresolved issue” (Tunis, Friedrich-Ebert-Stiftung, 2022)。

³⁴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合国利比亚机构在‘消除冲突地区性暴力行为国际日’的声明”，2020 年 6 月 19 日。

³⁵ 见上文第 65 段。

87. 越来越多使用网上平台和应用程序，为妇女在公共生活中自由接收信息、表达观点、组织起来并坚持自己的主张提供了空间和手段。不过，这也变成了一个有力工具，借以使她们丧失合法地位，使她们的运动丧失合法性，恐吓她们并压制她们的声音。³⁶ 如果不是人身暴力，而是网上暴力，则往往会引起自我审查、消声，并造成心理伤害。³⁷

88. 调查团审查了妇女活动家和公众人物通过 WhatsApp、Club House、Messenger 和脸书收到的几条威胁和诋毁信息。调查团还获悉，Club House 和脸书页面上有专门的房间冒充妇女活动家，发表挑衅性政治言论，在利比亚两极分化的情况下，这可能危及她们的生命。Meta 在 2021 年 12 月的一份报告中指出，创建声称由利比亚女性公众人物管理的脸书页面的目的是“代表她们发表煽动性言论”，这可能会鼓励骚扰。³⁸ 在这方面，妇女向调查团表示，她们对社交媒体公司没有充分审核或积极监测辩论感到沮丧。她们还提到，社交媒体平台的团队中需要有讲阿拉伯语的人，特别是了解利比亚形势和方言的人，这样才能真正掌握针对她们发出的威胁的性质和严重程度。调查团审查了几条信息，骚扰者在信息中混用阿拉伯文和英文字母、符号和数字，以避免被内容审核算法检测到。

89. 妇女有时因其政治信仰而成为杀害或逮捕的目标。Iftikhar Boudraa 的案件就属于这种情况，她因在社交媒体上发表批评利比亚国民军领导层的帖子，经上诉被判处 10 年监禁。她和家人于 2018 年 11 月在家中被东部的国内安全局绑架。调查团收到的报告表明，她被关押在 Al-Koweifya 监狱，并受到酷刑和虐待。调查团要求东部当局澄清她的案件，但没有得到任何结果。

90. 最后，由于利比亚正处于总统和议会选举仍有待举行的关键时刻，调查团认为，Sihem Sergiwa 强迫失踪事件³⁹ 仍无人受到惩罚，这对任何寻求当选的妇女来说都是一个警示。有报告称，参加地方、议会和总统选举的妇女候选人受到威胁，包括在网上受到威胁，这加剧了这些关切；最高国家选举委员会代表也向调查团表达了这一关切。

J. 儿童

91. 在整个任务期间，调查团收集的证据表明，18 岁以下儿童的人权遭到了与成年人类似的侵犯，包括绑架、即决处决、任意拘留和酷刑，这违反了利比亚根据国际法承担的义务，包括尊重和保护《儿童权利公约》和《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所规定儿童权利的义务。

92. 调查团收集了大量证据，包括直接受害者和目击者的证词，证明儿童被任意拘留并与成年人关押在一起。这种拘留使他们遭受进一步虐待，特别是性虐待，

³⁶ A/76/258。

³⁷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网上空间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在阿拉伯国家进行的多国研究得出的见解——总结报告”(2021 年)。

³⁸ Meta, “Detailed report: December 2021 coordinated inauthentic behavior report” (2021), p. 11.

³⁹ 见上文第 46 段。

包括在 Al-Koweifya、Gernada、米提加、杰维亚、Rajma 和 Sidi Frej 监狱。在一次包括特派团法医检查的访谈中，一名年轻男子解释说，他于 2016 年初在班加西被捕，当时他 15 岁时，被捕原因是被认为与恐怖主义组织有联系。他在酷刑之下被迫招供，然后被关押在 Al-Koweifya 监狱。在他被拘留的六年中，他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机会，被长期单独监禁或与成年人关押在一起，并遭受酷刑。

93. 调查团还收集了有关 15 岁以下儿童仅因其父母据称与达伊沙有联系而被长期拘留的资料。截至 2022 年 3 月，至少有 64 名年龄在 1 至 15 岁之间的儿童与他们的母亲被关押在一起，自 2016 年以来，这些母亲在没有受到指控的情况下一直被关押在米提加、杰维亚和 Al-Koweifya 监狱。

94. 在移民方面，调查团发现，移民儿童与成年人一样，也是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的受害者。调查团还收到关于移民男童的资料，他们是强迫劳动的受害者，被迫驾船前往欧洲，这是一种相当于贩运的剥削形式，之后他们在意大利被拘留，理由是协助偷运移民。调查团审议了最近成立一个委员会的情况，该委员会包括社会事务部，专门负责为移民妇女和儿童设立一个庇护所，⁴⁰ 这是一个可喜的事态发展，只要该庇护所达到儿童保育的最低标准，而且妇女和儿童如果愿意，可自由离开庇护所。

95. 调查团在其整个任务期间收集的大量证据表明，侵害儿童的行为十分猖獗，值得进行更广泛的调查。

K. 少数群体

96. 在其任务期间，调查团调查了利比亚境内继续遭受歧视性惯例和侵权行为所害的少数群体的境况。

97. 阿马齐格、泰布和图阿雷格少数族裔的活动家告诉调查团，他们在行使其文化和语言权利以及获得保健、教育和政治代表权方面遇到困难，“法律身份未定”的个人尤为如此。具有这种身份的个人无法获得出生证、国民身份证号码或家庭户口簿，也无法获得利比亚国籍。

98. 调查团还发现，2020 年 2 月 5 日上午苏尔特 Zawiyat Bin Issa 苏菲派神殿被拆毁(调查团此前曾就此进行过报告)⁴¹ 是对苏菲派的更广泛歧视和攻击模式的一部分。在利比亚各地，受狂热宗教意识形态驱使的武装团体袭击了苏菲派宗教场所和文化财产，并绑架或以其他方式非法逮捕和拘留苏菲派信徒。例如，在袭击当天，23 至 25 名前往破坏现场的苏菲派人士，包括年长的酋长，被任意逮捕并拘留了 7 天。调查团还了解到，其中一些人后来因恐惧而决定逃离苏尔特。

99. 调查团重申，它坚信，如果利比亚致力于实现真正有意义的和解，就必须保护、包容和代表所有声音。

⁴⁰ 总统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15 日第 233 号决定。

⁴¹ [A/HRC/49/4](#)，第 91-92 段。

六. 向追究责任及和解过渡

100. 利比亚人已向调查团明确表示，他们想要和平、正义与和解。为了实现这些目标，这种过渡必须采取可持续进程的形式，从而结束有罪不罚现象，保障司法独立，并确保国家对安全部门的有效监督。

A. 追究责任

101. 调查团在其三份报告中报告了严重违反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的行为，其中一些行为构成国际法规定的罪行。调查团一再呼吁相关当局按照国际标准迅速调查指称的侵权行为，并起诉责任人。

102. 在利比亚确保追究责任和实现过渡期正义方面面临的挑战是多方面的。在这方面，通过符合国际人权法的永久宪法和立法，是确保利比亚未来建立在正义、民族和解、尊重人权和法治以及保证不再发生的基础上的关键。

B. 司法

103. 调查团的调查显示，许多利比亚法官愿意并决心促进利比亚普遍实行法治。不过，许多利比亚法官向调查团报告说，由于武装团体的威胁和恐吓，他们感到真正的恐惧。法官和法律专业人员应受到保护，并提供强有力的保障，使司法机构能够独立执行法律，不受威胁和暴力。

104. 在以分裂和两极分化为特点的背景下，利比亚司法机构基本上保持统一，法官和检察官在单一的最高司法委员会领导下开展业务，并适用同一部《刑法》和同一部《刑事诉讼法》，这是一个积极的方面。同样，利比亚律师协会的统一也应该得到肯定。

105. 利比亚司法机构曾多次表现出维护其独立性的真诚意愿，许多法官都热心维护有效、公正、统一的司法机构。不过，利比亚司法系统目前似乎没有手段或能力进行迅速、独立和公正的调查，调查团记录的许多案件证明了这一点，这些案件的特点是无法根据国际人权标准起诉责任人。

106. 利比亚许多地方的法院实际上无法运作，司法行为者面临持续的恐吓、死亡威胁和其他形式的暴力，特别是非国家行为体的恐吓、死亡威胁和其他形式的暴力。调查团记录了司法机构成员遭到袭击、包括遭到绑架和任意拘留的情况。例如，调查团希望提请人权理事会注意，打击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威慑机构最近于2022年5月22日逮捕了军事反恐检察机关负责人，没有任何明显或明确的法律依据，这促使他的军事检察官办公室同事发表声明，宣布暂停他们的工作。随之而来的恐惧和恐吓环境严重破坏了刑事司法系统，导致未对犯罪进行调查和起诉。

C. 安全部门改革

107. 以安全部门改革形式进行的重要体制变革对于确保暴行不再发生至关重要。在武器扩散和赋予武装团体和民兵履行执法职能的重大权力的背景下，必须通过有效的安全部门改革，确保国家仍然是唯一合法的权力拥有者。

D. 和解

108. 调查团对利比亚的几项和解举措采取了后续行动，并重申在这方面坚决支持利比亚人民。利比亚人有权在不分裂的情况下和平生活在没有不稳定、暴力和不安全的社会。只有通过全面和包容性的过渡时期正义进程，才能实现和解。这一进程必须是可持续的，并植根于追究责任、讲述真相、赔偿受害者、强有力的独立司法机构和国家控制下的改革后的安全部门。调查团认为，制定一项国家人权行动计划有助于这一进程。

七. 结论和建议

109. 需要采取紧急补救行动，使利比亚受害者能够实现了解真相、伸张正义和获得赔偿的权利。利比亚请求调查团协助国家当局努力调查过去六年来在该国发生的侵犯人权行为，这反映出该国政府作出了一项受人欢迎的承诺。尽管面临各种挑战，调查团仍支持利比亚努力维持司法部门的统一，并随时准备协助确保司法部门的独立性。

110. 调查团以前提出的所有建议⁴² 仍然具有重要意义，必须得到执行，这样才能有合理前景，使未来的利比亚建立在正义、民族和解、尊重人权和法治的基础上。

111. 此外，调查团呼吁利比亚：

(a) 通过一项全面的国家人权行动计划，以应对调查团和其他人权机构的所有调查结果和建议，确保可持续地过渡到和平、民主和充分尊重人权，并致力于包容各方的和解，保证“不让任何一个人掉队”；

(b)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并制定关于过渡期正义和追究责任的全面议程，包括确保由独立和公正的司法机构对侵权指控进行迅速、彻底和有效的调查；

(c) 通过并实施一项全面审查方案，并确保那些被合理怀疑犯有国际法所列罪行和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人不继续留在或不被安置在他们可能继续犯下此类罪行的职位上；

(d) 加强统一的国家政权建设活动，重点是建设包容性的综合机构、完全归国家管辖的有效执法机构以及独立和公正的司法部门；

(e) 紧急处理在利比亚境内作为控制孤岛行事、且不受国家权力管辖的武装团体的扩散和合法化问题，并制定强有力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

(f) 为包括妇女、少数群体和弱势群体在内的所有民间社会利益攸关方创建一个安全、包容和有利的环境，使其能够充分参与政治和公共生活，包括选举；

(g) 加快努力清除地雷和其他未爆弹药，包括为地雷行动分配资源，并促进相关的国家和国际努力；

⁴² 见 [A/HRC/48/83](#) 和 [A/HRC/49/4](#) 号文件中的建议。

(h) 确保将所有监狱和拘留设施置于司法机构的监督之下，并由司法部进行有效控制；并确保尊重正当程序，立即释放被任意拘留者，确保尊重被拘留者的所有权利，如不受酷刑和残忍待遇的权利，包括不受性暴力的权利；

(i) 采取有效行动，消除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包括消除有碍举报此种暴力的法律和结构性障碍，为受害者提供康复服务和诉诸司法的机会，公开谴责所有这类形式的暴力，追究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行为人的责任；

(j) 确保保护记者、法律专业人员、民间社会组织和活动家，包括人权维护者，使其免遭网上和网下骚扰、恐吓和暴力行为，并追究此类行为的行为人的责任；

(k) 修订 2010 年第 19 号法律，终止对移民、寻求庇护者和难民的自动和任意拘留，并规定非正常移民不构成犯罪；确保所有被拘留的移民都被关押在有政府监督的拘留中心，为他们提供适当的条件，并保护他们免遭酷刑和其他残忍待遇、性暴力和性剥削以及强迫劳动；保护妇女和儿童等特定群体，确保将妇女关押在有经过适当培训的女看守的设施中，并将儿童与无关的成年人分开关押；

(l) 批准《非洲联盟保护和援助非洲境内流离失所者公约》，并根据《关于境内流离失所问题的指导原则》、《关于归还难民和流离失所者住房和财产的原则》以及国际人权标准，制定一项境内流离失所者安全返回家园和土地并重新融入社会的国家计划；

(m) 作为优先事项，遵守其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的义务，特别是其根据《儿童权利公约》和《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承担的义务。

112. 调查团呼吁国际社会和联合国：

(a) 提供技术支持和能力建设，支持利比亚制定和执行一项全面的国家人权行动计划，处理调查团和其他人权机构的所有调查结果和建议，以确保遵守其国际人权义务；

(b) 向符合国际标准的过渡期正义机制提供支持，并协助加强司法和相关部门的能力；

(c) 向符合国际人权标准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提供支持；

(d) 呼吁各国行使普遍管辖权，逮捕和起诉在其境内被发现并被指控犯下调查团报告所述国际罪行的行为人；

113. 最后，调查团呼吁利比亚境内所有活跃的社交媒体平台，包括讯息系统，更加尽职尽责地打击和禁止煽动仇恨和侵犯人权行为，特别是针对活动家、人权维护者、妇女、少数群体和弱势群体的仇恨和侵犯人权行为。

